

证券代码：301113

证券简称：雅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5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跃庭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董事叶金攀先生、陈凯先生、程玲莎女士采取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即将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候选人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叶跃庭先生、叶金攀先生、潘红星先生3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01 提名叶跃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提名叶金攀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 提名潘红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即将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候选人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凯先生、程玲莎女士2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2.01 提名陈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 提名程玲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4年8月2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02 关于修订《印章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四)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

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满足公司战略规划要求，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247.79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